

青浦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青浦区科学技术协会

青科委〔2021〕1号

区科委、科协关于成立普法工作领导小组的 通知

机关各科室（部门）、所属事业单位：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加强普法责任制机制建设，大力开展学法用法工作，强化法治教育宣传，进一步强化普法工作责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经研究，决定成立区科委、科协普法工作领导小组，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一、组织架构

组 长：张宏洲

常务副组长：庄惠元

副组长：刘志斌、沈备云、陈锦花、沈峰

组成人员（排名不分先后）：徐超、蔡信燕、张洪芳、崔蕴、张幸旦、姜明、吕尾松、郝婧、费军、张骏、高峰、张峰

二、工作职责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在科技党组的统一领导下，明确工作职责，发挥职能作用，加强协调配合，进一步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把学法用法、重大事项依法决策、依法履职和推进法治建设情况等纳入领导干部工作实绩的重要内容，实现述职述廉述法“三位一体”考核。

二是建立健全工作制度。建立健全重大事项决策法律咨询与法律顾问制度，在重大事项决策前，进行法律咨询和论证，充分发挥法律专家在政府决策中的参谋作用。加强警示教育，不断提高党员干部的拒腐防变能力。加强业务学习与工作交流，不断提高本单位干部学法用法工作水平。

三是完善学法用法制度。坚持和完善本单位干部集体学法、法律培训制度，结合实际，制定实施年度学法计划，促进领导干部学法经常化。创新方式方法，增强领导干部学法、知法、用法、守法意识，提高领导干部依法决策、科学决策、民主决策的能力。

四是推进“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贯彻落实青浦区《关于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实施办法》，制定本单位普法责任清单及年度工作计

划，深入推进《网络安全法》、《科学技术进步法》、《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科学技术普及法》、《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的意见》等法治宣传教育。加大主动公开力度，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落实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深化公开内容，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青浦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青浦区科学技术协会

2021年1月5日